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T G GOLD HOLDINGS LIMITED**

**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9)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上環德輔道中244-248號東協商業大廈4樓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之通函(「通函」)(包含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決議案」)均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報告及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報告。	5,298,895,591 (100%)	0 (0%)
2.	(a) 重選馬曉娜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5,298,895,591 (100%)	0 (0%)
	(b) 重選張偉雄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5,298,895,591 (100%)	0 (0%)
3.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	5,298,895,591 (100%)	0 (0%)
4.	續聘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5,298,895,591 (100%)	0 (0%)
5.	授予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20%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5,298,895,591 (100%)	0 (0%)

\* 僅供識別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6.	授予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10%之已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5,298,895,591 (100%)	0 (0%)
7.	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之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所購回其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5,298,895,591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8.	批准建議更改本公司的公司名稱。	5,298,895,591 (100%)	0 (0%)

上述決議案內容僅為概要。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內。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 (a)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已發行股份總數：7,428,201,720股。
- (b)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投贊成票之已發行股份總數：零。
- (c) 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聲明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
- (d) 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第1至7項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由於不少於75%票數投票贊成第8項特別決議案，故第8項特別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監督點票工作。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出席了本次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大宏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李大宏博士（執行董事）、馬曉娜女士（執行董事）、郭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聞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張偉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之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並由刊發日期起保留最少七日及刊登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grandtg.com>內。